

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

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7日，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主要建设内容

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选址于宁国市中溪镇狮桥工业集中区地块内，拟配置预成型机、真空热压成型机、罩式真空硫化机、真空自动橡胶垫圈切割机、产品自动检测机、气密性试验机、影像测量仪、橡胶注压成型机、切割机、液氮罐、烘箱等设备，配套建设辅助、公用、储运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汽车、家电等橡胶密封件5000万只的生产能力。系改扩建性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3月26日宁国市发改委为本项目备案（发改审批[2014]25号），公司于2014年6月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宁国市环境保护局以文（宁环表[2014]第48号）对上报的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2014年7月开工建设，2015年1月建成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30万元，所占比例为3.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已建成的橡胶密封件生

产项目。

二、项目变动情况

与环评申报阶段对照，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1. 生产设备有所增减。其中，新增预成型机 1 台、真空热压成型机增加 8 台、橡胶自动切割机新增 4 台、自动包装机 1 台、烘箱 1 台；罩式真空硫化机减少 8 台、手动橡胶垫圈切割机减少 2 台、影像测量仪减少 1 台，橡胶成品、硫化机等原辅材料使用量略有减少；

2. 新增 1 套硫化废气处理设施；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调整为地上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不外排。

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一致。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已建成的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硫化废气，经 1 套“油烟净化器+光氧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并采取强化车间通风措施。经监测，废气外排分别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中标准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切割机、成型机等设备，均针对性地采取合理、可行的隔声、减震措施。经监测，噪声外排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润滑油、边角料、不合格品和员工生活垃圾。其中，废润滑油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理处置，厂区建有独立的危废暂存场所，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验收结论

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已建成的橡胶密封件生产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建设过程中已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后续要求

1. 加强工艺废气收集、净化设施维护、管理，进一步提高废气集气、净化效率，不断完善集气、净化系统；进一步完善危废暂存场所规范化建设工作，建立危险废物转移台账和申报制度。
2. 提高全员环境保护意识，完善精细化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及制度；定期对车间内外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3. 超出本次验收范围的建设内容实施时，将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履行报批/报备程序。

宁国市顺达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

